

# 我市表彰献血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本报讯(记者 于志)在第16个“世界献血者日”来临之际,6月12日,全市无偿献血表彰大会在市政府东二楼会议室召开。会上,市卫生健康委作了全市无偿献血工作报告,对全市无偿献血先进县(区)、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安排今年无偿献血工作。副市长汤艳出席会议并讲话。

汤艳代表市政府,向获得表彰的县(区)、部门、单位和先进个人表示祝贺,向长期关心支持无偿献血工作的

社会各界朋友及辛勤工作在无偿献血一线的医务工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和亲切的问候。她说,自《献血法》实施以来,全市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严格落实《献血法》各项规定,合力推进,无偿献血比例持续增长、血液安全水平明显提升、献血服务体系逐步健全、血液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全市无偿献血工作亮点纷呈。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社会各界鼎力支持、人民群众广泛参与。

就做好无偿献血工作,汤艳强调,要深刻认识使命责任,精准落实重点任务。采供血机构和各医疗机构要加大宣传招募力度,逐步建立起质控上收、服务下沉、统一规范的血液管理服务格局,提升血液保障供应能力。要持续强化血站质控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力度,提升血液质量安全水平。各医疗机构要加强医务人员的培训教育,周密对接供血服务,强化血液库存

预警管理,提升血液合理使用效率。各成员单位要强化组织领导,结合职能,主动参与、履职尽责、落实责任,把无偿献血这项利民的好事实事办好。要加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无偿献血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弘扬奉献精神,传递社会正能量,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营造无偿献血的良好氛围,为实现“人人享有安全血液”目标、提高全市人民健康水平、建设幸福美丽新辽源作出积极贡献。

# 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阶段性表彰大会

本报讯(记者 刘鹰)6月10日,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阶段性表彰大会,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许辉出席会议,对全市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许辉指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

务院和省、市部署要求,在提高政治站位、压实工作责任上持续用力,在深入发动群众、深挖排查问题线索上持续用力,在依法精准打击、强化综合整治上持续用力,专项斗争取得明显阶段性成效,切实彰显法治权威,扫出朗朗乾坤,提升了治理水平,优化了营商环境,回应了群众关切,赢得了百姓信赖,磨练了公安队伍,提升了工作水平,涌现出一批恪尽职守、舍生忘死、英勇善战的先进典型。

许辉强调,今年是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全市公安机关要大力弘扬担当精神、斗争精神、创新精神,奉献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的部署要求,聚焦“深挖根治”的阶段性目标,步步为营、久久为功,持续发力、善作善成,推动专项斗争取得新突破新成效。以最高的政治站位,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断引向深入;以最坚定的斗争精神,补短板、强弱项、

去痛点,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整改任务;以最精准的源头治理,彻底铲除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土壤;以最规范的执法管理,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最大限度缩减时限、提高办案质效;以最灵活的宣传方式,提升宣传的时效性和针对性,让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融入群众生产生活;以最务实的工作作风,严肃追究责任,切实以刚性问责倒逼责任落实,为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龙山区应急管理局开展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记者 赵强)今年6月,是全国第18个“安全生产月”。为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增强全民安全生产意识,6月12日上午,龙山区应急管理局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厂矿周边群众等市民代表走进辽源市巨峰生化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了以“防风险、除隐患、

遏事故”为主题的安全生产公众开放日活动。活动中,受邀人员观看了该企业宣传片,详细了解了企业的基本情况。随后,受邀人员走进企业生产区,实地参观酒精生产车间、主控室、存储罐区等,详细了解了酒精生产过程、工艺流程、生产装置设施及存储场所等情况。“这里的厂

区环境秩序严谨。通过这次实地走访了解,普及了安全知识,增强了安全意识。”龙山区福阳社区工作人员王佳丽说。

参观结束后,受邀人员对该企业安全生产的各项工作予以充分肯定,表示此次活动搭建了企业与社会公众沟通的桥梁,安全生产共识得到了进一步强化。

# 临潼法院公开审理王某渡等18人黑社会性质组织案

## 典型案例剖析释疑

王某渡系西安市临潼区北田街办滩王村村委会原主任。王某渡等18人自2008年起,长期盘踞临潼渭北田地区,把持村委会主任一职为非作恶,纠集笼络他人,采取非法手段操控村委会选举,非法采沙卖沙、放贷、强揽工程,多次有组织地实施故意伤害、寻衅滋事、非法拘禁、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

2017年底,公安临潼分局接到群众举报后非常重视,立即有针对性地对北田街道办事处辖区的工业园区进行摸排、彻查、梳理,发现了几起涉及故意伤害、寻衅滋事、聚众斗殴等规模较大、社会影响较恶劣的案件。把这些事件串联起来后,警方基本确定这是一个黑恶势力团伙。2018年3月5日,警方出动80余人对以王某渡为首的9名重要案犯实施抓捕。

参与侦查王某渡案件8个月的办案民警清楚地记得这起案件的每一个细节。在他们看来,这些细节足以说明黑社会性质组织对社会的危害有多大、对群众的威胁和控制有多可怕。

受害人王某因还不上贷款,被王某渡及其团伙多次殴打。据介绍,2011年7月,王某渡纠集被告人王某超等人,成立西安某蔬菜专业合

作社,非法放贷牟利。时任滩王村村委会委员的王某,在此处借了一笔贷款,后因未及归还,一次村委会会议中,王某渡将王某拉出会议室暴打,当场打落其10颗牙齿。后王某因骨折在西安市住院,王某渡及其团伙赶到医院催账,竟在病房内砸碎其腿上固定的石膏板,行为嚣张至极。

后期落实这起案件的证据时,王某母亲的证言至今让办案民警感到心酸。“老人跟我说,儿子被打后,她满地找儿子的牙,每拾一颗,心就像被捅了一刀。”

办案民警说,这样的恶行在王某渡案件中比比皆是。其崇尚暴力解决问题,动不动就指挥团伙成员“上去打”。正因为如此,受害群众即使遭遇不公,也往往敢怒不敢言,甚至在王某渡被捕后,也不敢站出来指认,相关证人也因恐惧出现了不少翻供情况。

公诉机关指控,2008年至2018年长达十年的时间里,被告人王某渡等以非法采沙卖沙、放贷、承揽工程、敲诈勒索、强迫交易等违法犯罪行为获取了巨额非法利益。该组织多次肆意伤害他人、欺压群众、打压同行、强索他人财物,长期把持农村基层组织,为非作恶、称霸一方,在临潼北田地区和建筑工程领域形成了非法控制和重大影响,严重破坏了社会经济、生活秩序。据此,公诉机关认为,对王某渡为首的

恶势力犯罪集团应当以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伤害罪、寻衅滋事罪、聚众斗殴罪、非法拘禁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该案于2019年1月30日由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一审判决认定,2012年至案发,王某渡两次利用村委会换届选举之机采取非法手段操控选举,长期把持临潼北田地区滩王村村委会主任职位。期间,砍人、砸车,实施非法滋事活动,初步确立了其在北田地区的强势地位。除了伙同其他涉案人员采取暴力手段立威,王某渡等人又先后注册成立了一家装饰公司,以非法采沙卖沙、放贷、承揽工程为主要获利手段,为非作恶,称霸一方,在北田地区和建设工程领域形成了非法控制和重大影响,严重破坏了社会经济、生活秩序。

临潼法院以被告人王某渡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伤害罪、聚众斗殴罪、强迫交易罪、非法拘禁罪、寻衅滋事罪、敲诈勒索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23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没收其个人财产100万元,并处罚金8万元。其余17名被告人分别判处有期徒刑17年至1年。

一审宣判后,王某渡、王某勋、王某、王某光、王某军、姚某、王某宁、赵某朋、王某权不服判决,均提出上诉。

西安中院立案受理并依法组成合议庭,于4月2日、4月3日开庭审理了此案。

二审经审理认为,上诉人王某渡自2009年以来,为攫取经济利益,逞强争霸,组织、领导人数众多,骨干成员基本固定,形成较稳定的犯罪组织,多次有组织地实施故意伤害、聚众斗殴、强迫交易、寻衅滋事、非法拘禁、敲诈勒索等违法犯罪活动,危害群众安全,损害经济发展,在西安市临潼区北田地区形成非法控制及重大影响,破坏了当地经济、生活秩序,其行为已构成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上诉人王某勋等人及原审被告陈某某等人,明知该组织以实施违法犯罪为主要活动仍积极参与,其行为均构成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

上述上诉人组织、参与实施了一系列犯罪活动,应对以上各上诉人及原审被告人所犯数罪数罪并罚。上诉人王某渡系组织、领导犯罪集团的首要分子,应按照犯罪集团所犯全部罪行处罚。综合,西安中院于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转自陕西省西安市临潼区人民法院典型案例)

## 扫黑除恶 进行时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到底

# 一位“90后”的坚守

他是一个人诚恳、充满正能量的。工作中,他敢于创新、思路敏捷、大胆探索,不断完善和提高自己的管理水平;生活中,他充满爱心,积极投身公益事业,慷慨解囊资助了许多孩子的大学梦。作为企业负责人,不仅要为企业做强做大,还要为家乡、为祖国作出一份贡献。他,就是吉林诺德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吉林吉诺树脂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90后”青年——陈晨。

不屈服、面对困难他不悲观,坚韧不拔,百折不挠地追求自己的目标。他一直坚持学习,努力提高自身的管理水平和专业知识,运用现代企业运营方式,通过向科技要效益、向管理要效益,使公司一直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公司的经营业绩逐年攀升,企业规模不断壮大,企业实力不断增强,经济效益突飞猛进。他的个人品格和魅力影响并感染着企业的每一名员工,在短短3年多里,他从一个初入社会的热血青年成长为一名年轻的有为的企业家,公司在他的带领和员工共同努力下,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

扎根家乡,争做创新发展的实践者

2013年,陈晨毕业于中国公安大学。参加工作后,在任职期间破获案件30余起,是一名出色的人民警察。2015年,怀揣又一个梦想的陈晨回到家乡,担任了吉林吉诺树脂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一职。从他身上,可以看到当代年轻人所拥有的无限的热情、饱满的冲劲,以及对成功的强烈追求。在他的带领下,公司稳步发展。但是,他并没有满足于现状,为了更好地发展和更高的目标,他成立了吉林诺德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

以人为本,争做行业领域的先行者

作为一名企业法人,对家乡的最大贡献就是把企业做大做强,多创造价值、多上缴税款、多安置就业。

为此,陈晨努力提升研发团队创新能力,力争让诺德高科加入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的先行行列。为此,积极推进核心产品市场投放,打破日本、美国、德国等公司在国内市场的长期

垄断,不断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塑造属于我们自己的民族品牌。

先进的管理既是企业生存的基石,又是企业发展的动力。在企业管理中,陈晨坚持以人为本,从最初创业,到企业扩建,他大刀阔斧改革用人制度,坚持“对事不对人”“任人唯贤”的用人机制,全面推行多劳多得、工效挂钩的工薪制度,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操作。

勇担责任,争做回馈社会的奉献者

陈晨觉得企业是企业的企业,只有真情回报社会,企业才能赢得社会的信赖和支持。因此,回馈辽源百姓、承担社会责任更为重要,既要争当推动经济发展的生力军,更要争做担当社会责任的急先锋,通过积极参政议政、关爱员工、扶弱济贫等方式,助力辽源民生事业发展,把更多的关爱与温暖送到千家万户。

凡有耕耘,必有收获;凡有奉献,必有回报。陈晨凭着火一样的热情、勇者无畏的精神,兢兢业业、敢于创新的作风,引领公司走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通过三年不懈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管理得到明显加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黑恶势力“保护伞”得以铲除,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环境明显优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明显提升,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长效机制更加健全,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

# 扫黑除恶应知应会小知识

- 一、什么是扫黑除恶?  
为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党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决定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 二、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的时间?  
这次全国开展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自2018年初(1月23日)开始至2020年底结束,为期三年。
- 三、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目标任务是什么?  
通过三年不懈努力,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到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全面整治,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管理得到明显加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黑恶势力“保护伞”得以铲除,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的环境明显优化;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明显提升,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防范打击长效机制更加健全,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 四、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分为几个阶段?  
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分为三个阶段:  
1.2018年,取得初步战果。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在全社会形成对黑恶势力人人喊打的浓厚氛围。  
2.2019年,集中重点攻坚。对已侦破的案件深挖细查,彻底铲除黑恶势力赖以滋生的土壤,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  
3.2020年,建立健全遏制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长效机制,取得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压倒性胜利。
- 五、扫黑除恶中的“黑”和“恶”指的是什么?  
“黑”是指黑社会性质的组织;“恶”是指恶势力、恶势力犯罪集团。
- 六、从“打黑”到“扫黑”,有何区别?  
1.黑恶势力更隐蔽,扫黑除恶绝不手软。  
2.“扫黑”比“打黑”更加全面深入,重视程

度前所未有的。  
3.扫黑必须打“黑伞”,基层“拍蝇”是关键。  
4.运用法治思维把握好“度”,确保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  
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两个一律”是什么?  
1.对涉黑涉恶犯罪案件,一律深挖其背后腐败问题。  
2.对黑恶势力“关系网”“保护伞”,一律一查到底、绝不姑息。  
八、“黑社会性质组织”具备的特征是什么?  
1.组织特征:较稳定、人数较多、有明确的组织者、领导者,骨干成员基本固定。  
2.经济特征:通过违法或其他手段获取经济利益,有一定经济实力,以支持组织的活动。  
3.行为特征:用暴力、威胁等手段,多次为非作恶、欺压、残害群众。  
4.危害性特征:严重破坏经济、社会生活秩序。

表现,提升血液保障供应能力。要持续强化血站质控体系建设,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大专业人才培养力度,提升血液质量安全水平。各医疗机构要加强医务人员的培训教育,周密对接供血服务,强化血液库存预警管理,提升血液合理使用效率。各成员单位要强化组织领导,结合职能,主动参与、履职尽责、落实责任,把无偿献血这项利民的好事实事办好。要加大宣传力度,深入挖掘无偿献血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弘扬奉献精神,传递社会正能量,动员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营造无偿献血的良好氛围,为实现“人人享有安全血液”目标、提高全市人民健康水平、建设幸福美丽新辽源作出积极贡献。



西安区运用云计算与物联网技术,将交互式多媒体与录播设备有效整合,实现了人机交互、师生交互乃至城乡交互。  
本报记者 刘鹰 摄

# 防范打击非法集资 检察机关在行动

非法集资犯罪主要领域、表现方式与防范重点

(三)房地产、建筑领域非法集资

此领域非法集资案件几乎遍布全国所有省份,多年来持续高位运行。这类案件比较易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在经济下行预期较强、去库存压力较大的情况下,以高息借贷维持资金链的冲动增强,容易发生大案要案,引起上下游连

锁反应。目前,此领域非法集资犯罪活动主要反映出以下特点:  
一是以预售房屋的形式非法集资。该方式多表现为房地产企业在项目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有的甚至是项目还没进行开发建设时,以内部认购、发放VIP卡等形式,变相进行销售融资,有的还“一房多卖”;  
二是利用房地产项目开发进行非法集资。

表现为房地产企业自身或者是通过中介公司向公众融资,承诺给予远高于银行同期利率的高额利息,有的还以一定的资产作为抵押;  
三是以分割销售商铺并承诺售后包租的形式非法集资。该方式多表现为房地产企业违法违规将整幢商业、服务业建筑划分为若干个小商铺进行销售,通过承诺售后包租、定期高额返还租金或到一定年限后回购,来诱导社会公众购买。(下)